

SN

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

SN/T 1563—2005

进出口棉短绒检验规程

Rule of inspection for import and export linters

2005-05-20 发布

2005-12-01 实施

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

目 次

前言	I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4 质量要求	2
5 抽样	3
6 质量检验	4
7 重量鉴定	4
8 包装鉴定	5
附录 A(规范性附录) 品级检验	6
附录 B(规范性附录) 长度检验	6
附录 C(规范性附录) 成熟度检验	7
附录 D(规范性附录) 硫酸不溶物检验	8
附录 E(规范性附录) 灰分含量检验	9
附录 F(规范性附录) 铁质含量测定	10
附录 G(规范性附录) 回潮(水分)检验	11
附录 H(规范性附录) 杂质检验(一类棉短绒)	12
附录 I(规范性附录) 棉籽含量检验	13
附录 J(规范性附录) 粗杂检验	13

前　　言

本标准规定了进出口棉短绒的质量要求、抽样、理化项目检验、重量鉴定、包装鉴定。其中品级定级条件、长度、杂质、成熟度、回潮、重量、包装等参照了GB 1103—1999《棉花 细绒棉》、SN/T 0775—1999《进出口棉花检验规程》、GOST 3818.1—1972《棉短绒检验标准》，铁质检验给出比色法和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两种方法供选择。

本标准的附录A、附录B、附录C、附录D、附录E、附录F、附录G、附录H、附录I和附录J均为规范性附录。

本标准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河南出入境检验检疫局、阿拉山口出入境检验检疫局、新疆出入境检验检疫局、海南出入境检验检疫局、郑州一棉有限责任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郭会清、禹建鹰、韩东、罗丽江、赵庆平、马增梅、王新付、何志贵、杜娟。

本标准系首次发布的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。